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19-3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牛东壁	董事	出差	魏福新

公司负责人杨世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敬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连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8,403,319.51	151,829,114.46	-2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05,530.21	-5,578,311.14	55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6,243.09	2,237,343.50	-17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798,502.59	56,903,119.37	-4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68	-0.0300	55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68	-0.0300	55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0.76%	4.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8,092,488.85	1,377,441,972.12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1,030,939.90	665,625,409.69	3.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922.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00,040.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3.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5,110.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732.64	
合计	27,131,773.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0%	39,931,229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0%	12,822,658			
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3.76%	6,978,947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2.08%	3,861,700			
宁探	境内自然人	1.98%	3,680,000			
兰州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3,398,588			
张奕	境内自然人	1.55%	2,887,519			
深圳德福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2,810,000			
邹红梅	境内自然人	1.32%	2,448,572			
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468,01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	39,931,229	人民币普通股	39,931,229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12,822,658	人民币普通股	12,822,658
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	6,978,947	人民币普通股	6,978,947
周宇光	3,86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1,700
宁探	3,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80,000
兰州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98,588	人民币普通股	3,398,588
张奕	2,887,519	境内上市外资股	2,887,519
深圳德福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000
邹红梅	2,448,572	人民币普通股	2,448,572
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468,010	人民币普通股	1,468,0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兰州黄河新盛投资有限公司”、“兰州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深圳顺合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世江先生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第二大股东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购回了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 16,502,658股公司股票,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月19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2)。此后,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6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98%,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12,822,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2月11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大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1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96,405,276.76	903,339,020.50	65.65%	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11,280,920.20	356,064,163.15	-40.66%	本期随着冬高铁束预付气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1,631.08	6,885,220.60	163.05%	本期控股公司借出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9,709,487.09	44,946,054.09	55.10%	本期控股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增加所致
商誉	90,245,068.71		-	本期收购吴起宝泽公司形成商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92,978.35	569,582.12	95.32%	本期新增房屋租赁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38,339.70	155,364,330.07	-70.75%	本期流动资产重分类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20,755,103.89	16,131,747.00	648.56%	本期所得税增加及母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长期应付款	317,228,223.65	490,268,096.66	-35.29%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所致
营业成本	3,319,881,001.07	2,436,860,819.76	36.24%	本期采购成本较上期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0,177,389.18	14,765,943.21	36.65%	本期销气量增加及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销售费用	5,145,421.96	3,805,513.75	35.21%	本期市场开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575,068.72	3,136,458.09	84.19%	本期研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122,857.60	4,578,660.54	-168.20%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244,122.04	-2,573,243.75	148.35%	本期联营企业盈利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059.61	12,515.56	60.28%	本期政府拨付保证金及员工罚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4,597.82	21,519.73	757.81%	本期执贫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469,074.86	400,480,236.51	194.51%	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15,210.51	-118,732,812.90	-95.49%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287,608.09	656,294,444.12	-153.98%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为进一步并购油市燃气多元竞争背景下的兼并收购业务,公司以自有资金14,721.08万元收购5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吴起宝泽100%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公司已于2019年1月2日完成了商变登记。

(二)为了衔接更加公允、给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他国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中省有关天然气管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规定,公司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20年变更为30年,变更预计将增加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991万元。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收购5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2019年1月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20年变更为30年。	2019年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2008年7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	2008年07月30日	2008年7月底前	已申请变更成熟免承诺,并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公司尚有部分未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和房产,本公司承诺在2008年7月底前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公司就该承诺的变更或豁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年01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1)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还需会2年土地、1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截至报告期,已取得1宗土地、1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阀室土地证未取得,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燃气集团将协助陕天然气办理前述2宗土地、1处房产的权属证明;若陕天然气未能依照其承诺的时间取得前述2宗土地、1处房产的权属证明,陕西燃气集团承诺愿意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陕天然气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4年01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函》	按照变更及豁免申请,还需会2宗土地、1处房产需办理权属证明。截至报告期,已取得1宗土地、1处房产的权属证明,仅剩韩家屯阀室土地证未取得,目前正在办理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鹏南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南天然气”)与陕天然气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关系,若在股权无偿划转完成(2014年4月11日)后36个月内鹏南天然气未能规范取证、切合修核权属问题,陕西燃气集团承诺在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12个月内将其持有的鹏南天然气股权转让给公司。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鹏气集团计划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12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预计拆投承诺在2018年4月10日前将燃气集团持有的鹏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燃气集团将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12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时燃气集团承诺:若因未来由于职工劳金模权属瑕疵导致的或鹏南天然气为规范职工劳金模权属问题而给公司带来的应由公司承担的所有费用及损失。	2014年02月17日	燃气集团已于2017年6月7日出具《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陕西省天然气股份公司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诺》,承诺在2018年4月10日前将所持有的鹏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陕天然气。目前,该承诺事项由于国家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运输分离的政策原因,申请延期履行,详情请查阅《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燃气集团在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前提下,目前川天然气还到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起36个月内完成将其注入上市公司的相关工作。目本承诺函签订之日起,若公司认为因政策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则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铜川天然气不适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议案时起36个月内燃气集团以对外转让铜川天然气股权权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承诺事项完成或本公司不再是陕天然气股东之日止。陕西燃气集团承诺按时履行本承诺,并承担因未履行本承诺给陕天然气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同时,将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90日内依照本承诺内容与公司修订关于铜川天然气的《代为托管有协议》。	2017年06月08日	详见巨潮咨询网《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做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按照承诺,公司与陕西燃气集团在2015年7月21日签订了《代为托管有协议》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8月签订了《代为托管有协议之补充协议》。目前,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在运营分离具体指导意见尚未明确前将鹏南天然气股权转让至陕天然气不利于形成全局最优方案,亦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鉴于以上政策原因,陕西燃气集团预计无法在原承诺期限2018年4月10日前完成鹏南天然气股权转让工作,将原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的期行期限延长两年,即:预计在2020年4月10日之前将燃气集团所持有的鹏南天然气全部股权转让给陕天然气。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则陕西燃气集团预计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12个月内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2018年03月23日	2020年4月10日前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燃气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2018-018)。目前该承诺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19(临)-16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毛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毛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截止本公告日,毛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股份锁定承诺情况。

毛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对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毛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在此,公司监事会对毛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民主表决,选举齐金忠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9年4月22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齐金忠先生简历:齐金忠,男,1970年出生,汉族,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项目部业务主管,兰州黄河啤酒有限公司进出口部副经理、鲜啤部副经理,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发展规划部部长。

齐金忠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19(临)-17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3日,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钱梅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召集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钱梅花女士简历:钱梅花,女,1972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毕业于陕西省对外贸易学校国际贸易专业、西北师范大学英语专科。曾任甘肃省土畜产品进出口公司国际贸易部,兰州黄河企业集团公司进出口部业务主管,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钱梅花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19(临)-18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议案1:《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022)。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与投资建设方面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公司根据债券市场情况,拟申请注册并发行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5年的中期票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组织机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经营需要,优化职能配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撤销工程与技术质量部,成立工程管理部和跨西省燃气储运及综合利用工程研究中心(简称“工程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置二级机构,2019年度工程研究中心项目投资预算400万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

特此公告。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67 证券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9-022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谦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妙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65,705,508.89	2,896,836,571.79	2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839,852.24	313,988,394.09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928,096.32	312,856,685.20	-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9,469,074.86	400,480,236.51	19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4	0.2823	-3.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4	0.2823	-3.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1%	5.46%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26,274,294.01	11,724,077,442.51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77,798,869.10	5,643,756,175.63	5.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3,89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5,831.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538.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7,30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69.70	
合计	3,911,756.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36%	615,650,589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2%	61,507,862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	29,907,004			
德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德海富盈36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8%	18,6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6%	16,094,4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	9,465,0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8,702,607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8,638,095			
#顾西杰	境内自然人	0.64%	7,108,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5,270,3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615,650,589	人民币普通股	615,650,589
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	61,507,862	人民币普通股	61,507,862
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	29,907,004	人民币普通股	29,907,004
德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德海富盈36号单一资金信托	18,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0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4,400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465,012	人民币普通股	9,465,0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02,607	人民币普通股	8,702,607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8,638,095	人民币普通股	8,638,095
#顾西杰	7,1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8,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澳门华山创业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贸易有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对其他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96,405,276.76	903,339,020.50	65.65%	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11,280,920.20	356,064,163.15	-40.66%	本期随着冬高铁束预付气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1,631.08	6,885,220.60	163.05%	本期控股公司借出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9,709,487.09	44,946,054.09	55.10%	本期控股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增加所致
商誉	90,245,068.71		-	本期收购吴起宝泽公司形成商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92,978.35	569,582.12	95.32%	本期新增房屋租赁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38,339.70	155,364,330.07	-70.75%	本期流动资产重分类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20,755,103.89	16,131,747.00	648.56%	本期所得税增加及母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长期应付款	317,228,223.65	490,268,096.66	-35.29%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所致
营业成本	3,319,881,001.07	2,436,860,819.76	36.24%	本期采购成本较上期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0,177,389.18	14,765,943.21	36.65%	本期销气量增加及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综合所致
销售费用	5,145,421.96	3,805,513.75	35.21%	本期市场开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575,068.72	3,136,458.09	84.19%	本期研发投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122,857.60	4,578,660.54	-168.20%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244,122.04	-2,573,243.75	148.35%	本期联营企业盈利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059.61	12,515.56	60.28%	本期政府拨付保证金及员工罚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4,597.82	21,519.73	757.81%	本期执贫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469,074.86	400,480,236.51	194.51%	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15,210.51	-118,732,812.90	-95.49%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287,608.09	656,294,444.12	-153.98%	本期支付融资租赁租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为进一步并购油市燃气多元竞争背景下的兼并收购业务,公司以自有资金14,721.08万元收购5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吴起宝泽100%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公司已于2019年1月2日完成了商变登记。

(二)为了衔接更加公允、给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他国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和使用年限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和中省有关天然气管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规定,公司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20年变更为30年,变更预计将增加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991万元。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收购5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2019年1月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吴起宝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将输气管线年限由原20年变更为30年。	2019年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